“亮进度晒成绩”——部分党政重点整改项目整改进度

序号	整改项目	整改进度
1	加强宗教事务管理	《关于进一步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的实施意见》文件正在组织发文。进一步加强日常监管和综合执法力度，对重点村居、交通沿线等重点地段实施针对性巡查，有效巩固了“三改一拆”涉及宗教违法建筑处置工作成果。突出抓好宗教场所安全管理工作，着力推进场所规范化建设，申报创建三星级场所10处，和谐寺观教堂124处。深入开展宗教界“同心同行·共建和谐”活动。进一步加强部门联动，拓宽信息情报来源，依法打击境外渗透和非法宗教活动。继续以“红色帮带”为抓手，逐步促使信教党员整改转化。
2	深化交通拥堵治理，开展“四小车”整治	加速城镇道路网建设。新建改建城镇道路21条（包括完工、开工项目），其中打通影响交通断头路3条，开工建设断头路3条。新建公共停车场10个，新增公共停车位1500个。完善城市公共交通。编制实施《城市公共交通规划》，新增公交线路3条，新增公交车26辆，新建智能公交候车廊点16个（另有16个在建），调整建成2个公交首末站。建成市区公共自行车系统。加大严管力度。完成虹桥北站等3个交通乱点治理，启动北白象桥下乱点综合治理。增加交警早晚高峰岗52个。整治“四小车”，全市共查扣各类非法“四小车”5337辆。
3	加强河道综合整治	大力推进骨干河道整治工作，截至目前，金、银溪河道清淤工程已完成，乐琯运河、东干河清淤已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百里河道护岸工程已完成全年投资任务；已完成金溪景观提升工程施工图审查、百里河道整治测量、勘察及可研等前期工作。全市河道生态城镇村庄段河道护岸工程已完成22.1公里，完成投资5767.8万元，长度已超额完成。面上小型河道清淤工程已完成投资超4000万元，方量超73万方，未投标项目全部纳入“百日清淤大会战”小流域堤防工程已完成7.3公里的堤防建设，完成投资2916.7万元，超额完成任务，占比145.8%。
4	整治打击村霸地霸	7月16日以来，市公安局积极响应乐清市委、市府部署的“除恶治霸”专项行动，以“部署零懈怠、排摸零死角、打击零容忍”为要求，精心谋划、重拳出击，狠打村霸、地霸、行霸等群众深恶痛觉的恶霸行为。市公安局共打掉了涉恶涉霸团伙15个，采取刑事强制措施163人，刑事拘留118人，打击力度空前，有效震摄了恶霸违法犯罪份子，为全市经济建设及赶超发展营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
5	清理“三多”问题	高度重视村（社区）“三多”事项清理整改工作，将其作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落实的重点内容，精心制定实施方案，强化措施狠抓落实。目前，我市911个行政村、23个城市社区、98个农村社区“三多”事项已清理整改到位。经统计，清理前我市有村（社区）各类机构牌子（含服务标识牌）18411块，清理后累计摘除12629块。
6	全面整治村级组织无活动场所问题	按照中组部要求，对涉及的15个无活动场所村和39个活动场所面积不足的村，开展逐村编号、逐个推进，截至11月底，已有34个村完成建设，20个村正加快建设，并已先行采取腾挪、借用等手段，切实解决活动场所问题。在村民中心（党群服务中心）建设方面，按照“规划在前、突出重点、重在整合、因村制宜”的思路，逐个实地调查核实情况，紧盯进度、确保落实到位。市财政加大资金投入，目前，已完成52个村的村民中心（党群服务中心）建设任务，我们还主动加压，超额完成另外14个条件相对成熟的村的建设，并逐步完善内部设置和服务功能。
7	加大社会组织培育力度	我市探索通过建立公益组织孵化园，为公益组织提供扶持，帮助他们做大做强，并为公益组织孵化园解决了两幢共2300多平米的新办公楼，为社会组织提供全方位服务。公益性社会组织加快发展，目前已有50多家公益性社会组织。政府购买服务和公益创投项目达到60个，占社会组织总数的7%。
8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市二医迁扩建工程完成投资3334万元，占年度投资任务的119.1%，计划春节前投入使用；市三医迁扩建工程完成投资6715万元，占年度投资任务的80.9%；市人民医院扩建工程现已进入工程招投标，预计12月份开工建设；市五医迁扩建工程完成前期工作；在市妇幼保健院建立了“乐清市人民医院妇女儿童院区”；创建省级甲等卫生院5家，省级乙等卫生院6家，2家卫生院通过温州市二级乙等水平卫生院验收。
9	保障房建设项目	开工建设保障性住房1607套，项目落实在：①滨海新区G-a12地块旧城改造“二区五路”工程安置房项目1466套；②二环路白沙段安置用房项目90套；③北白象镇经济适用住房项目51套；目前3个均已经开工，完成全年任务的115%。竣工保障性住房773套，项目情况：①中心区D-a地块限价商品住房项目二期工程426套。②中心区D-a地块三期经济适用住房项目296套。③乐成限价商品住房项目一期工程51套。完成全年任务的215%。加快保障性住房供给，7月份我市调整出台了《乐清市中心区D-a地块经济适用住房（第三批）申请购买实施方案》、《乐清市中心区D-a地块限价商品住房（第三批）申请购买实施方案》和《乐清市柳市镇经济适用住房申请购买实施方案》，并在7月份相继启动了中心区D-a地块剩余经济适用住房和限价商品住房（第三批）申请购买工作和柳市镇济适用住房申请购买工作。截至目前，共收到中心区D-a地块经济适用住房申购对象77户，限价商品住房申购对象34户，柳市镇经济适用住房申购对象190户，各相关部门正在加紧审核中。

“亮进度晒成绩”——部分单位重点整改项目整改进度

序号	单位	整改项目	整改进度
1	市政协办	推进提案办理落实	健全高层运作机制，推行市委常委领办重点提案。设计市政协提案管理信息系统，即将投入运行。8月与中国乐清网合作，设立“政协提案我参与”板块，以网络平台让广大网民全程参与办理过程，监督部门落实。出台《政协乐清市委员会提案办理工作民主评议办法》，12月，专门召开政协常委会议，对被评议单位当年的提案办理情况进行民主评议，由常委和第一提案人对12家承办单位进行打分，得分情况将与该单位年度考绩挂钩。进一步坚持和完善提案办理情况专项民主监督活动制度，对今年交办的94件A、B类提案开展“回头看”督办，选择去年未办结的3件重点提案进行再跟踪、再落实。
2	市法院	破解“执行难”问题	建立适应法院工作需要的值班备勤制度，并成立了执行指挥中心；通过网上布控107人，拘传14人，直接促成实际执毕案件数9件，到位标的额1243940.93元；通过电视媒体曝光被执行人415人，因曝光执结案件4件，履行金额67.2万元；通过专项行动，今年以来共集中腾退57件。
3	市检察院	加大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职务犯罪案件	制定《职务犯罪案件侦查一体化机制的实施办法》，整合全院办案力量和装备，加大力度查办侵害群众利益的职务犯罪案件。共查办职务犯罪案件32件34人，人数同比增长36%，其中住建系统执法人员受贿7件7人，涉农职务犯罪2件2人，重点工程建设政府采购环节贪污1件1人。特别柳市龙岗山宗教违法建筑背后的国家工作人员渎职案、原乐成镇水深村搬迁指挥部工作人员渎职受贿案、住建系统受贿窝串案等案件的查处，引起社会广泛关注，取得很好社会效果。
4	市纪委（监察局）	全面深化正风肃纪专项检查工作	截至2014年12月初，已开展正风肃纪全市性专项行动40次，处理工作人员389名，党政纪处分56人。其中组织“治理中梗阻、优化软环境”专项治理工作明查暗访21次，受理投诉204件，办结192件，办结率达到94%，给予责任追究处理82人。同时，为进一步营造氛围，提升工作成效，在《乐清日报》头版开设了“正风肃纪在行动”工作专栏，共曝光14次，涉及52个单位，特别是对14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典型案例进行了全市通报，取得了较好的震慑效果和社会效应。
5	市委组织部	加强党员队伍建设	专门成立组织员管理办公室，负责全市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工作；建立组织员和发展党员调查员队伍，加强业务培训；严把“入口”关，畅通“出口”关。出台《关于发展党员和处置不合格党员实行预审制度的暂行规定》，实行全市统一集中的预审制度，加强对不合格党员和信教党员的处置，开展“红色帮带”，进一步纯洁党员队伍。截至11月底，共预审拟吸收入党的发展对象1124人次，排查出不具备党员条件的对象23人，组织处置不合格党员191人。
6	市委宣传部	建设基层文化阵地	在全市17个镇街共设立215个“读书驿站”283个书架；开展“红五月”、“金秋读书节”、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等读书活动；大力开展“南怀瑾系列读本进校园”等活动。两年共建成76家农村文化礼堂，已建立领导小组督查机制、总干事驻堂制、文化大使联系制、月月主题制、“礼事日”制、亮灯制、考评制等系列制度，今年以来共开展各类活动692次。
7	市信访局	加强信访积案化解力度	重要信访积案全部实行领导包案，针对四个重大信访问题，成立四个专案经营化解工作组，以人大、政协有关领导为组长，抽调相关部门60余名骨干人员，蹲点开展调处化解工作。截至目前，已化解26件重点信访积案。市委成立信访专项督查组，通过听取汇报、检查台账、实地调查、电话了解等形式，分5组对全市17个镇街、33个重点部门涉及中央巡视组、路教办和书记大接访案件化解情况进行督查。合理高效使用解困资金，截至目前，共使用信访解困资金14万元，化解疑难信访问题5个，促使几批老访户主动息诉罢访。将于12月份出台信访突出问题协调“6+X”联席会议制度，推动问题化解。
8	市农办	深入整治落实惠民政策缩水走样问题	通过“增一员，加两关”，切实强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质量管理。一是增设村级监督员。在切实发挥业主单位和监理单位作用的基础上，增设村级监督员，构建起三方监督机制。二是加设质量抽检关。建立了管材质量抽检制度，确保管材质量。由市农办联合市质监局，对每一批次管材进行随机抽检。三是加设材料移交关。对管材移交环节作了详细明确的规定，确保程序规范。
9	市委党校	深入整治领导干部参加天价培训问题	自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始以来，市委党校领导干部外出参加培训没有发现未接到上级文件要求、未经上级组织人事部门批准而擅自参加的培训事项（包括高收费的培训项目和各类名为学习提高、实为交友联谊的培训项目），各项费用均符合相关标准和要求。往年暑期调研阶段参加北京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培训班的学习，也已按照上级有关文件取消，改为省内党校系统师资培训，加强和促进了党风廉政建设。
10	市关工委办	完善“结对关爱青少年”活动	通过“五老护苗”、农村结对关爱、网吧义务监督、留守儿童“代理家长”等载体，为弱势青少年群体办实事、做好事，为党政分忧、为青少年解难，促进社会和谐、家庭幸福和青少年健康成长。一是关爱留守儿童、新居民子女，组织发动“五老”人员与留守儿童结对并担任他们的代理家长；二是关爱特困家庭青少年，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开展爱心助学活动目前，市关工委助学274人，金额达30.4万元，各级关工委结对帮扶1318人，金额达280.31万元。
11	市发改局	加强政府投资项目概算管理	市发改局会同财政局组织人员多次实地调研，参考周边县市区的做法，多次广泛征求意见建议，起草了《乐清市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变更管理暂行办法》，该办法已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该办法的实施，将进一步规范工程建设中的变更行为，完善基本建设资金的管理使用，合理控制工程造价，确保政府投入的每一分资金和每一份资源都能发挥出最大效益。
12	市经信局	推进工业强市建设	已出台《千亿级电气产业集群提升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扶持我市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意见（征求意见稿）》正在征求意见阶段。2014年，工业强市建设工作在全省90个县（市、区）综合评价排名位列一档第五名，比去年提高一个名次。工业性投资增长较快，1-10月份全市累计完成工业性投资145.78亿元，同比增长46.7%，增速在省内14个一类市中排名第一位。全力推进千亿产业集群建设。致力年内实现电工电气产业产值达1000亿元，力争成为温台地区首个千亿级电气产业集群。
13	市民政局	制止丧事大操大办	已经出台《乐清市党员干部、公职人员带头推动殡葬改革规定》和《关于进一步明确镇（街道）对党员干部、公职人员违反殡葬改革规定处置流程（试行）的通知》。自《规定》出台以来，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家庭办丧报告率和承诺率均达100%；市区丧事集中办理范围内的丧事100%统一到市殡仪馆集中办理，社会风气得到改善。
14	市人力社保局	缓解企业用工难问题	开展引智聚才、助企转型升级服务年活动。1-10月，市人社局共举办大型人才交流会12场，小型招聘会14场，累计提供岗位3.51万个，达成意向1.05万人；开展外出招才引智5次，提供岗位750多个，达成就业意向310人；帮助企业申报国外智力项目14项，引进外国专家14人，引进博士后3名；在重点行业开展紧缺性高技能人才培育工作，完成2188名高技能人才的培训工作”。
15	市国土资源局	优化公开出让土地初始（预）登记的测绘流程	乐清市土地储备中心与土地竞得人签订国有土地出让合同后，由储备中心提供土地竞得人的国有土地出让合同、组织机构代码证、法人代表身份证，土地竞得人联系方式，直接委托土地勘察测绘队；由测绘队在地籍系统中发起地籍调查，在7个工作日内，完成地籍权属调查基本表等图件资料，并录入地籍系统，直接转件给各国土所（分局）分管地籍负责人，并直接出具土地初始（预）登记相关资料给土地储备中心；国土所（分局）分管地籍负责人在2个工作日内完成权属核查，在地籍系统中提交入库检查后完结；地籍调查测绘资料费用由土地储备中心统一负担，土地竞得人交清土地出让金后直接到土地储备中心领取宗地图等土地初始（预）登记有关资料。通过以上工作，土地竞得人可以凭土地储备中心领取的宗地图等土地初始（预）登记有关资料直接到辖区国土所（分局）申请土地初始（预）登记，办理时限明显缩短，办事效率明显提升。
16	市交通运输局	推进交通重点工程建设	截至11月25日，完成交通重点工程投资10.86亿元，占年度计划的96.2%，第三季度在温州市11个县市区排名投资额第1位，进度第2位。确保完成“建成一批”工程。建成3个项目，104国道虹桥过境公路改线工程已于5月23日通过交工验收。切实推进“贯通一批”工程进度。四个贯通工程四都至绅坊火车站公路工程等加快进度。乐清市客货运中心工程确保投入使用。持续加快“续建一批”工程进度。乐清湾疏港公路南塘至乐成段第二、四标段进展顺利，乐成至乐清火车站（乐白公路延伸）工程已完成白石街道6个村的征地工作。积极实现“开工一批”工程，104国道乐清虹桥至乐成段改建工程一期于2014年1月2号开工，二期工程于10月份完成施工图审查工程，计划年底启动征地工作。乐清湾疏港公路南塘至乐成段今年开工第一、三、五标段，实现了全线5个标段的全面开工。
17	市水利局	干部下基层，助力“五水共治”	建立挂钩联系点制度。每位班子成员分流域联片治水，并成立7个工作组，全体班子成员分流域联系挂钩治水。开展百名水利干部助理“五水共治”活动，针对全市100条河道（省级、市级、县级及两河“黑臭河、垃圾河”），由水利局、市河道办百名水利干部联一条河道，通过配合河长抓好河道清洁，全力推进我市美丽水乡建设。成立了“五水共治”党代表工作室，为党代表服务“五水共治”中心工作搭建平台。
18	市海洋与渔业局	提升主动服务观念	自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以来，共开展送证下乡服务4次，涉及休闲公司3家，捕捞船6艘；多次到翁垟街道的育苗场为其解决申请水产苗种许可证的问题；不定期开展渔船检验服务，把好渔船质量关；开展渔业服务月活动，发放了乐清市2014年春季农业信息等资料；集中宣传渔业产业政策；举办了一期海水水生动物苗种繁育工职业资格证书培训，参加培训人员106人。另外还在水产种苗企业开展了一期水产种苗快速检测培训，提升渔民和水产行业从业者的理论和技能水平。提高行政服务窗口效率，对承诺件能当场办理的尽量当场办理。
19	市卫生局	开展120急救能力水平提升工程	健全院前急救网络。在原有基础上，设立了仙溪急救分站等三个分站，通过指挥调度平台将9个急救站（分站）联动起来，初步达到服务半径缩短，全市城乡覆盖、救援快捷、指挥统一的目标。强化急救队伍和能力建设。新增2辆120救护车，4辆救护车按急救车标准配置了车内急救设备，派送乐清院前急救人员65人次赴杭州、温州参加培训，各急救站（分站）组织开展专业技术培训，培训院前急救专业技术人员300余人。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与多部门联合开展学校重大传染病疫情应急演练，演练内容包括应急响应、调度指挥、应急物资准备等。拓展急救服务外延。做好110社会紧急救助服务联动工作，提高服务能力。组织专家开展院前急救知识讲座，提高群众自救互救能力。
20	市统计局	加强队伍行风督察	严格按照新制度执行，每月都安排纪检监察人员不定时到各科室进行督察，杜绝上班迟到、早退等现象，8月份开始，实行每月通报制，将工作人员违反工作纪律的情况，每月在机关大会上通报，并将抽查结果张贴于公告栏内；9月份以来明察暗访5次。
21	市环保局	加大环保执法力度	一是加强环保公安联动，严厉惩治环境违法行为。今年环保公安共联合查处案件55件，采取强制刑事措施共160人，执法成效创历史新高，居温州首位。二是开展环保专项行动，助力“五水共治”。共出动执法人员21708人次，检查企业7399家次，立案查处环境违法案件280起，处罚金额817.9万元，取缔无证非法窝点170家次，处理处置涉水环境投诉信访413件。三是创新监管模式，构建“网格化、精细化”监管体系。对全市重点监管企业进行网格式管理，做到“底子清、情况明”，并推行柔性执法，对企业加强服务指导，确保监管到位、服务到位。四是建立机动执法机制，提升队伍执法能力。建立局领导班子联片制度、机关科室联系基层中队制度，充实一线执法力量；建立全员值班制度，增强夜间、节假日值班出动力量，及时应对、处置各类信访投诉件。
22	市安监局	安全生产培训考核工程	2014年年初，经市安监局争取，温州市安监局下放特种作业人员及高危行业人员培训及考核权。今年8月，市安监局通过租用市总工会多媒体阅览室的方式，建设安全生产培训考核机房。该机房共有计算机48台，于10月25日迎来第一批烟花爆竹安全负责人考核，至今已考核507人。机房的建立，一是提高取证的时效；二是解决了人工阅卷对成绩的影响，提高了考核结果的公正性；三是节约了培训对象的成本；四是提高了培训对象学习安全生产知识主动的主观能动性。
23	市市场监管局	市场改造提升工作	严格对照市政府部署的改造要求和工作计划，加大指导督查力度。按照《乐清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农贸市场改造提升的若干意见》规定，开通农贸市场改造提升项目审批“绿色通道”，简化提高效率。加大宣传力度，营造人人关心支持农贸市场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全市农贸市场改造提升任务6家，目前进展顺利。乐清市南草坪菜市场和大荆中心菜市场完成了完善和提升，虹桥镇黎明菜市场、柳市镇黄华农贸市场和乐成鸣阳菜市场正在内部装修，乐清市中心区菜市场完成内部装修图纸会审，马上开始内部装修；作为备选的淡溪镇中心菜市场和清江镇清北菜市场正在基建施工。已部署由大荆中心菜市场、乐成菜市场和滨海菜市场，全面展开浙江省放心市场创建工作，省政府将于12月中旬进行验收。
24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创建国家级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	通过加强组织制度建设，落实节能宣传培训，开展能源审计，推进能耗监测平台建设、太阳能热水改造、绿化高效浇灌项目、LED灯改造项目、节水型龙头改造等，加强重点设备巡查、管理，顺利完成近两年节约能源资源任务目标，国家级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创建成功，于人民日报上公示，获得国管局、发改委和财政部授牌表彰。
25	市招商局	完善乐商回归和招商引资项目跟踪服务工作机制	建立一条龙服务绿色通道机制，实行保姆式动态跟踪服务制；出台相关政策，对重点项目重要审批事项的时间节点予以量化，实行全程无偿代办制和基本建设项目模拟审批制，切实提高审批效率。组建市领导挂钩联系重点帮扶项目制度，形成签约项目“一个项目、一名领导、一个班子、一抓到底”的工作格局，及时研究解决推进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加大督查力度，出台《乐清市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工作效能问责办法》。
26	市审管办	实行房地产登记“多证联办”	10月份在中心设立多证联办窗口，由市财政局、市国土资源局、市住建局等部门派员联合组成，通过“一次性告知、一口受理、内部流转、统一收费、统一发证”的模式，对城区所辖区内不需补交土地出让金、不需房产评估、已办理土地分割手续的商品房转让实行房产证、契证、土地证“多证联办”，承诺时限由原来一个多月累计时间减少到3个工作日，急件和大部分简单件做到立等可取，审批速度明显加快，实行以来房地产登记多证联办100余件。
27	市资管办	提高公共资源交易行政监管水平	9月份已将各部门在招标投标活动中的行政监督和执法职责统一划转市资办。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已经挂牌，目前已对建设工程交易项目备案73宗，有8人通过执法证资格考试。通过以上工作，理顺了职能部门的职责关系，落实了主体责任，解决了推诿扯皮、缺位错位等问题，行政资源配置整合效果明显。
28	市金融办	提高银企服务能力	牵头制定《乐清市企业帮扶工作机制》，细化了企业帮扶条件和办事流程，并根据市政府安排，负责帮扶办日常工作，抽调有关部门15名工作人员实行集中办公。 截至目前，通过召开企业风险化解协调会议、专题会议等形式，协调企业银行债务24.85亿元；引导企业通过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定向债、IPO等直接融资工具新增融资额20.2亿元，优化了企业的融资结构。截至目前，已成功帮扶20家规上企业。
29	市经济开发区	缓解企业用地难问题	为有效缓解全市中小微企业的“用地难”问题，开发区管委会及时制定供地方案，在乐海围垦区内划出一块工业用地专门为符合条件的企业解决用地问题，通过公开报名、实地考察、产业筛选、专家评定、名单公示等环节，向全市范围内择优选用符合产业规划发展要求、具有一定发展潜力和创新能力的中小微企业。截至目前，开发区完成年度供地任务591.5亩，落实企业60家，有效解决全市中、小、微企业的用地难问题。
30	市禁毒专项斗争指挥部	健全禁毒工作考核机制	5月份，投入使用比学赶超系统，各镇街工作进度在系统中一目了然；9月份，开展专项调研，听取各镇街对当前禁毒工作考核机制的意见和建议。对原有禁毒工作考核制度进行调整，并按重点和非重点两类对全市各镇街开展考核。为将考核工作落实到位，11月初，将考核内容细化到指挥部每个工作人员身上并在禁毒网上公示，各人按职责对镇街开展日常指导服务。11月底，对全市各镇街禁毒工作进行了考核，当场反馈考核中发现的问题。当前的禁毒工作考核机制能及时、真实反映各镇街禁毒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督促镇街及时进行整改，有效提高禁毒工作成效。
31	市妇联	突出妇女儿童帮扶工作	推出“关爱妇女儿童大帮扶”行动，整合妇儿工委成员单位、巾帼文明岗等80个部门，长期捆绑式结对17个镇街，专门针对贫困“两癌”妇女和特殊困境儿童，常态化推进妇女儿童关爱行动。今年6月份牵头组织由市委书记等四套班子领导带队的8个慰问团开展“六一”慰问，为全市19所小学、幼儿园的孩子们送去价值20万元的节日礼物。10月份组织开展贫困“两癌”妇女大型慰问活动，为全市178名贫困“两癌”妇女送去45万元慰问金，关爱特殊困境群体。
32	柳市镇	解决企业反映强烈的用地难、违章多、环境差的问题	顺利完成七里港工业园区、方斗岩工业园区、柳市智能节能电气产业园、苏吕工业园区、柳市高新技术电气产业园（规划面积3000亩）等五个小微企业园区的低效土地规划编制工作，正进行申报和前期工作。湖头工业区第一期104亩地块已于5月开始进场填基；园区道路网工可报告与设计施工图通过会审；园区内2座桥梁已经完成地质勘探，其中柳湖路桥梁已进入招投标环节，已完成招投标，近期开工。七里港工业区一期占地面积100亩，现已经完成园区内道路网路基工程。二期占地面积110亩，目前填方工程已经完成。苏吕工业区已完成30家企业异地搬迁、占地100亩违章临时棚旧厂房拆除以及土地征用工作。同时已启动苏吕工业区规划编制申报和前期工作。基本完成方斗岩工业区建设，121家企业完成入驻。完成旧厂区改造面积46.2万平米。
33	北白象镇	狠抓环境整治	全面完成31万平方米拆违任务；妥善处理好违建宗教场所改拆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通力合作、步调一致，确保整治工作平稳有序、顺利完成；谋划西社公园、中西漳公园、中心公园二期三座滨水公园建设，启动桥下公园提升工程和白塔王景观提升工程；出台养护管理方案，对全镇绿化进行分段管理，落实到人，全力打造精品线路，逐步改善人居环境；建立文明管理制度，深化环卫体制改革，稳定环卫工作队伍，全面落实岗位责任制。
34	虹桥镇	虹桥镇行政服务中心搬迁与扩容工作	镇行政服务中心因系违章建筑被浙江电视台曝光后，虹桥镇立足整改抓落实，马上着手重新选址、装修等工作。租用虹桥住建所、国土所新建大楼两层（大厅办公面积2200平方米，附属配套面积500余平方米）作为新办公区。在2个月时间完成了装修、搬迁等事项，于12月1日正式对外服务。作为一项民生重点工程，新办公区充分利用硬件实施进行扩容，窗口数由20个增至52个，地税、工商、卫生、质监、社保等单位将陆续进驻，为群众办事提供极大的便利。原办公楼定于下周启动拆除工作。
35	淡溪镇	虹桥北站卡口交通拥堵治理	联合虹桥镇进行红绿灯设置，现灯控装置已安装，正在调试中；打通石角龙新村与虹桥环城西路交通卡口，使途经虹桥至淡溪的部分车分流到孙家垟或石角龙村，减轻北站车流压力；红绿灯装置和环城西路延伸工程尚未完工前，每天安排一人协助交警在北站疏导交通，保持车流量顺畅。
36	清江镇	加强宗教事务管理	落实“发挥正能量，共筑中国梦”的要求，开展宗教领域的教育和管理，夯实党在基层的执政基础。一是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开展“同心同行、共建和谐”宣教活动。确定清江镇渡头村教堂为活动的试点，对教堂的管理进一步提升，全面加强了对宗教事务的依法管理。二是做好宗教违法建筑的拆除工作。拆除涉及宗教违法建筑4处，共计1202平方米。
37	大荆镇	加大污水垃圾处理力度	立足水优势，引活水治污水，切实把握农村独立式污水处理系统建设进度。积极引导各村参与污水治理，帮助做好前期政策处理，抓紧完成项目设计工作。今年新建、提升农村污水处理池17个村，14个村已进场施工，还有3个已在清单审核。
38	仙溪镇	年轻干部能力提升工程	安排15名班子成员结对40名年轻干部；每月开展一期青年读书会，有领导干部授课、法律讲座、宗教政策讲座、溪流保护活动等；开展住夜值班夜学、夜访、夜谈和“组团式”驻村，年轻干部计生、党建工作能力提升明显；推进交流挂职锻炼，开拓年轻干部视野。通过以上工作，机关干部能与群众更好交流沟通，针对农村的政策更加熟悉，变得有干劲，加上老同志手把手带，驻村干部走基层，接地气，乡土味变浓厚，提高了工作能力，增进了与群众的感情，做到了更好服务基层。
39	乐成街道	潘湖溪整治提升工程	潘湖溪整治提升工程概算1900多万，于2012年完成招投标，因政策处理等问题一直无法开工，街道党工委办事处针对这一难题，成立专门工作组协调推进，今年7月份已全面开工建设，目前工程进度按照预期进行，政策处理工作已完成大部分，总工程量已完成30%左右。
40	城东街道	扭转拆违工作排名落后局面	上半年，受六环路征地、电力塔基政策处理等工作影响，且拆违进入攻坚阶段，部分干部出现畏难情绪等原因，导致拆违推进缓慢。9月份，街道完成六环路征地及电力塔基政策处理后，多次召开拆违会议，统一干部思想，克服畏难情绪，加大违章违法建筑拆违力度，全力推进拆违工作。目前，已拆违82939平方米，超额完成市里下达的年度任务，排名全市第三位，连续多月排名落后局面得到扭转。
41	城南街道	八小河边花鸟市场搬迁	确定花鸟市场为临时用地，做好花鸟市场经营户的思想工作，在10月初顺利搬迁。10月中旬对该违章建筑进行拆除并平整，目前已进入河边绿化设计阶段，2015年1月可进场施工。街道结合五水共治，开展该河道的清淤，在12月底完成清淤工作。
42	石帆街道	新、老104国道上河头段交通安全隐患治理	新104国道、老104国道经上河头村路段，存在很大的安全隐患，安全事故频发。街道十分重视，经市领导牵头协调，同意安装安绿灯。从6月初开始，先是加宽了两处路口的道路，再安装红绿灯。新104国道上河头段红绿灯已经于10月份安装完毕，并投入使用，自从投入使用以来，没有发生一起交通事故。老104国道上河头段红绿灯也已经安装完毕，正进入调试阶段，12月底前能投入使用。两处的高竿灯都已经安装安毕。